

# 北海文史

## 第三辑

### 北海两位对文化教育有杰出贡献的女性

梓 文

陈洪氏(约 1850——1941)，北海市赤壁村人，该村民陈宗卫之妻。二十五岁时丈夫死去，孀守抚养一子一女成人。将丈夫遗下的田租谷“数十石”捐献给地方作助学基金，专门帮助“高德(贫苦)人士学费”。廉州知府刘齐浔亲笔题“惠及士林”金字匾额来表旌她。陈洪氏活到九十余岁。在当时的社会环境中，一个普通的农村妇女，居然能慷慨解囊振兴地方教育事业，这在历史上实不多见。

张倾城(约 1885——1915)，北海火烧床村人。兼擅诗书画，通英语。光绪末年，广东名士蔡哲夫应聘为北海海关税务司译员。蔡是位多才多艺的才子，诗书画之外，还通几国文字。他就是后来另立“广东南社”，联络粤湘两省南社社员与柳亚子为首的正统南社分庭抗礼的所谓“西南独立”的士林领袖。蔡哲夫在北海期间，与张氏邂逅，便成伉俪。蔡辞聘后，挈眷同回广州。夫妇在穗创作了许多诗书画作品，曾发表在当时国内最权威的学术性期刊《东方》杂志上；有些日历的插图和题辞，也是他夫妇的手迹，是名震当时国内艺坛的一对红人。可惜张氏只活得三十岁，才人短命，时人惜之。